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3-03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17,431,917.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利特	股票代码	0023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青	杨帆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传真	021-51685255	021-51685255	
电话	021-31115910	021-31115910	
电子信箱	cai@pret.com.cn	yangfan@pret.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新材料产品及其复合材料，以及三元、磷酸铁锂锂离子电池及其系统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分为三大方向：改性材料业务、ICT 材料业务和新能源业务。

1) 改性材料业务板块

普利特改性材料业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改性聚烯烃材料（改性 PP）、改性工程塑料（改性 PA、改性 PC/ABS）、改性聚苯乙烯（改性 ABS）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内外饰、电子电器、航空航天、动力和储能电池周边等领域。

2) ICT 材料业务板块

普利特 ICT 材料业务板块主要围绕工业化液晶聚合物（LCP）的合成和应用展开，LCP 材料属于特种工程塑料，具体包括改性 LCP 树脂、LCP 薄膜、LCP 纤维，主要应用于 ICT 相关行业，例如 5G 高频高速高通量信号传输领域、高频电子连接器、声学线材、毫米波通讯等。

3) 新能源业务板块

2022 年 8 月 5 日，上市公司完成收购海四达电源 79.7883% 股权交割。海四达电源成立于 1994 年，是专业从事三元、磷酸铁锂锂离子电池及其系统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新能源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智能家电、通信、储能、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领域，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海四达电源拥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丰富的新能源技术储备和持续的研发能力，在全球拥有较多知名客户。

(2) 公司的行业地位

1) 改性材料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改性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改性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材料行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为国内外多家汽车制造商提供服务，包括宝马、奔驰、大众、通用、福特、克莱斯勒、比亚迪，上汽，吉利，长城，长安，奇瑞等车企，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行业领军企业之一。

公司与国内各大著名高校持续保持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研发中心被国家发展改革委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被上海市科委认定为上海市汽车用塑料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在微发泡材料技术、低密度材料技术、薄壁化材料技术、“以塑代钢”技术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在汽车低散发材料方面，公司借助多年来汽车内饰领域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在汽车用改性塑料材料低气味、低 TVOC 领域处于行业优势地位；在高性能汽车内饰材料方面，公司多年攻关的低密度内饰材料和高性能爆破仪表板材料，打破数十年同类材料被国外企业垄断的局面，大大提升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及在行业内的竞争力。未来公司将会继续保持和不断进步，以期在汽车材料行业实现更大的发展。

2) ICT 材料业务

公司高度重视电子新材料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尤其是在 5G 万物互联通信技术的大背景下，公司抓住高端通信材料的发展机遇，积极布局 LCP 材料全产业链以及特种聚合物。LCP 主要用于 5G 高频高速通信、电子连接器、以及其他特殊结构件等。公司的 LCP 技术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持有美国 PCT 专利，在申请发明专利 16 项，授权发明专利 8 项。公司于 2007 年布局 LCP 产业，是国内首家 LCP 树脂聚合产业化企业，经过 15 年自主开发及产业整合，在 LCP 领域实现全产业链布局，具有 2000 吨 LCP 树脂聚合产能、5000 吨 LCP 共混改性生产能力，300 万平方米 LCP 薄膜生产能力、以及 150 吨(200D)LCP 纤维的生产能力，目前在金山工厂实施技改再扩大 2000 吨树脂生产能力。公司目前是全球唯一一家拉通产业链，同时具备 LCP 树脂合成、改性、薄膜、和纤维技术及量产能力的企业，其中 LCP 改性材料对国内外主要客户批量供货中，纤维已获得国际客户认可并量产供货，薄膜已获得下游客户的测试认可，已有小批量供货。随着毫米波通讯、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全面普及和应用，同时叠加公司产能效益的释放，LCP 业务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

3) 新能源业务

海四达专业从事二次电池的研发生产已有近三十年，是国内较早实现锂电池技术产业化的企业之一，拥有应用于动力和储能电池领域完整的新能源电池研发和制造能力。海四达设立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同时拥有一支优秀稳定的技术团队，由经验丰富的专家组和高素质研发人员构成。凭借较强的技术实力，海四达多次承担和实施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创新基金项目，其多款产品被认定为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前海四达拥有三元、磷酸铁锂等电池产能共 4.03GWh/年。

海四达是国内较早专业从事二次化学电源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是专业的电源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及产品供应商，是工信部《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目录企业，是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电池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江苏省动力电池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江苏新能源汽车产业联盟副主任单位。

海四达电源产品系列齐全、质量性能较好，在某些领域已具备与全球一流电池制造商同台竞争的的实力，拥有大量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在电动工具领域，海四达电源与南京泉峰、TTI、浙江明磊、有维科技、江苏东成、宝时得、ITW 等国内外知名电动工具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其生产线也已通过了史丹利百得、博世的严格审核；在智能家电领域，海四达电源已成功积累了美的、科沃斯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市场拓展趋势良好；在通信储能领域，海四达电源已与 Exicom、中国移动、中国铁塔、中国联通等国内外大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在户用和工商业储能领域，海四达电源已与大秦新能源达成了战略合作关系；在钠离子电池的研发中，海四达电源已与中科海钠形成全方位战略合作，共同开发和导入下游核心客户的产业应用。此外，在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领域，海四达电源产品聚焦深化应用，为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国产替代夯实基础。

经过近三十年发展，海四达电源的“HIGHSTAR”品牌已在国内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知名度，系主流锂离子电池厂商，根据高工锂电发布的《2021 年中国电动工具市场调研分析报告》，海四达电源过去两年在全球电动工具市场，稳居国内企业前三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8,608,274,287.07	4,617,289,096.57	86.44%	4,409,489,36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39,195,230.94	2,603,782,705.88	9.04%	2,698,277,553.1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6,758,481,608.85	4,870,775,031.76	38.76%	4,447,542,05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94,518.36	23,748,168.59	750.99%	395,705,69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512,319.67	-39,394,321.56	545.53%	341,717,98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70,087.26	-136,484,707.78	17.81%	413,595,84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05	0.0235	753.19%	0.39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05	0.0235	753.19%	0.39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0.90%	6.54%	15.6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97,816,322.85	1,102,655,306.54	1,880,580,359.58	2,477,429,6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25,325.94	22,112,112.98	106,298,480.07	49,258,59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60,432.97	16,114,394.42	99,137,434.20	38,500,05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68,670.70	345,167,542.30	-295,189,501.41	-128,179,457.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	境内自然人	44.08%	446,987,270	335,240,452	质押	100,360,000	
郭艺群	境内自然人	4.34%	44,006,976	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潭华业领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1%	30,503,116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78%	28,175,67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元新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16,225,77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	14,356,921	0			
#张鑫良	境内自然人	0.92%	9,320,000	0			
广发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广发基金—国新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3%	8,388,79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6,274,4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5,999,96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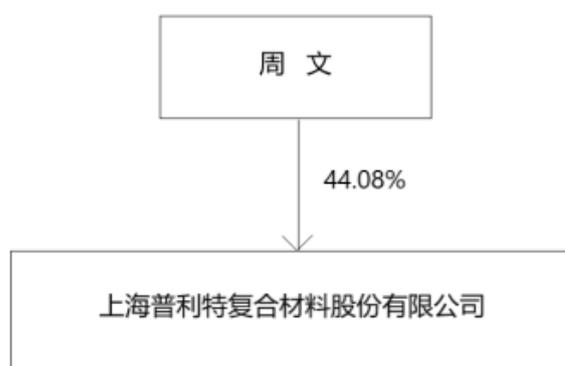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文、郭艺群为夫妻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鑫良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32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通过重组海四达电源，公司实现新能源产业布局和转型升级

公司持续进行产业转型升级的探索与布局。报告期，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6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苏海四达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79.7883% 股权，且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有权向海四达电源增资不超过 8 亿元，用于海四达电源“年产 2GWh 高比能高安全动力锂离子电池及电源系统二期项目”、“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两个项目投入。2022 年 8 月 5 日，海四达集团已将其持有的海四达电源 79.7883% 股权过户至普利特名下，且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通过此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新增锂离子电池业务，快速切入储能、小动力锂电池等优质行业赛道，从而形成“新材料+新能源”双主业运行的经营

模式，实现公司主营业务向新材料和新能源的战略转型升级。同时，公司的业务和客户结构将进一步丰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促进公司更加长远、高质量地发展。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2022 年 9 月，本公司以 1,140,973,000.00 元对价收购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79.7883% 股权，海四达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2022 年 8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浙江普利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进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股权激励相关情况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关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9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 8.45 元/份。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实际授予 336.96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上市登记。